

下足“绣花”功夫 纹密基层治理“网”

——衡东县甘溪镇基层治理创新工作纪实

王汝福 李海军

甘溪镇位于衡东县东部，距县城10公里，全镇总面积111平方公里，下辖11个村、1个社区，总人口约35000人。三面环山，一面临水，洣水穿境而过。甘溪自然风光秀丽，景色迷人，洣水名胜风景区和甘溪水电站坐落其境，金觉峰上竹海苍茫，巨石林立，金觉峰下的夏浦溶洞，千姿百态，奇异纷呈，洣水河畔碧波荡漾，萧家大屋、宋代窑址，穿越时光令人神往。

近年来，甘溪镇以网格化管理工作为突破口，多次召开会议安排部署，精准规划网格片区，全力推进全科网格化管理，形成了多网合一、一网统筹的基层治理“一张网”工作格局，不断夯实基层治理根基提升基层治理能效。

从管得住迈向管得好

基层治理是国家治理的最末端，只有不断完善治理模式，才能更好地服务群众，提高治理水平。近年来，甘溪镇立足实际，创新探索符合地方实际的网格化、智能化、法治化、现代化市域社会治理体系，推进基层治理由管得住向管得好转变。

成立领导小组。甘溪镇主要领导亲自挂帅，抽调精干人员组成领导小组，负责网格化治理的筹划、组织与实施。制定网格化工作方案。领导小组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制定了详细的工作方案，全镇分为43个网格进行管理，明确了治理目标、任务和时间表。该方案充分考虑了群众的需求和利益，通过网格化治理将服务触角延伸



网格+自建房排查。

到每个家庭、每个人，切实解决了群众的实际问题。

为了提高治理水平，甘溪镇积极与衡东县人民法院合作，引入法律力量，开展“网格+法庭”工作。县人民法院向甘溪镇派出了一名法官，公示了姓名、职务和电话号码，为群众提供法律帮助，进行答疑解惑。借助“网格+法庭”模式，有效地提高了治理的法治化水平，为群众提供了更优质的法律服务，也使治理工作更具权威性和公信力。

为了更好地调度日常工作和突发性工作，甘溪镇新建了

高标准的衡东县甘溪镇综治中心。中心配备了先进的设备和设施，各村社区开通了视频连线，实现了高效率、更科学的调度。

通过先进的设备和设施，综治中心可以实现高效、科学的调度，提高治理效能，更好地服务群众。

让群众成为社会治理 参与者受益者

用心用情用力回应群众期盼，检验的是基层治理效能，提升的是基层治理水平。

结合网格化服务管理，甘溪镇探索出“网格化+微信群”

居民服务模式，开展了“微信群建在网格上”工作，全镇共新建相关微信群45个。每个网格都建立了一个对应的微信群，并指定了专门的网格员进行日常维护，及时解答群众的问题。

通过“网格化+微信群”模式，政策宣传的覆盖面得到了极大的扩展，无论是在家的群众还是在外务工的群众都能及时了解到最新政策。通过微信群，群众也可以更加直接地参与到社会治理中来，提升了广大群众在社会治理工作的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意识。

在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中，该镇发挥网格管理优势，开展了“网格+自建房排查”工作。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辖区内的自建房进行了全面、细致的排查，共排查自建房5568栋，对存在安全隐患的经营性自建房进行了整改。通过“网格+自建房排查”工作，不仅掌握了辖区内自建房的基本情况，也发现了存在的问题和隐患，并进行了及时、有效的整改，确保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基层治理是一项惠及群众的工作，群众理解了才能认同，群众认同了才能参与，群众参与了才能实现。为提高城区居民群众的安全感，充分发挥群防群治作用，该镇成立了12支义务巡逻队、1个志愿者服务队，他们承担着秩序维护、安全防范、应急救援等多项工作，积极参与各种社区活动，加强与居民的沟通和互动，有效提升了居民群众的安全感、幸福感和满意度。

科技赋能让治理变“智理”

“智治”是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的重要治理方式。近年来，甘溪镇充分发挥科技对社会治理的支撑作用，用好用活“云治衡阳信息化平台”。

该镇积极探索“云治衡阳信息化平台”在社会治理中的应用，通过建立预警研判机制，及时发现和处理社会问题。通过对全镇人口信息的摸排采集，将采集的所有户籍人口信息全部电子化、规范化导入云治衡阳信息化平台，确保对全镇各类重要信息都建档记录。这些信息的整合，不仅提高了工作效率，而且增强了社会治理的精准度和时效性。

除了预警研判机制外，该镇还通过平台建立了受理分流机制和工作联动机制。在实有人口、实有房屋、两新组织、重点青少年、社会治安、校园及周边安全、护路护线、特殊人群、矛盾纠纷等工作中，智能化平台的应用都取得了良好的效果，提升了基层综治组织齐抓共管、开放共治、联合作战的能力，提升了社会治理的水平和质量。

经过几年的努力，甘溪镇的网格化管理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被评为衡阳市2022年度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先进乡镇。环境卫生状况得到了明显改善，安全事故发生率也大幅下降，社区治安状况明显好转。此外，居民的文明素质也得到了提高，形成了和谐、文明的社区风尚。甘溪镇负责人表示，下一步，将继续深化网格化管理工作，不断提升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为打造更加美好、和谐的乡镇贡献力量。

供货合同起纠纷 人民调解巧化解

本报讯（通讯员 唐先芬）

近日，衡南县司法局三塘司法所成功化解了一起供货合同纠纷，用实际行动践行司法为民宗旨，助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龚某是江西南昌沃豪铝业有限公司的股东，该公司自2021年始给三塘工业园汇好门窗提供铝材，一直到2022年3月该公司终止了与汇好门窗的业务往来，彼时汇好门窗还欠该公司的部分材料款，双方约定于2022年5月30日之前结清，汇好门窗法人代表黄某给龚某出具了欠条。自2022年

6月始，龚某多次催促黄某支付欠款未果。在一次协商过程中双方因言语争执产生肢体冲突，黄某将龚某打伤，后龚某经司法鉴定为轻伤二级。龚某出院后要求黄某支付欠款14万元及各项医疗费用10万元，黄某拒绝赔付，龚某遂向衡南县司法局三塘司法所申请调解。

三塘司法所受理此案后，立即启动人民调解程序，并到黄某工厂走访调查。调解现场，黄某对欠款没有争议，但在赔偿医疗费用问题上，黄某认为龚某扰乱了工厂的生产秩序，

影响了工厂的声誉，龚某也要承担一定的责任。龚某认为黄某不仅欠债不还，还将他人打伤，理应承担全部医疗费用，双方分歧很大。调解员认真倾听双方的诉求，从法、情、理上启发疏导，最终本着公平、自愿、互谅、互让的原则促成双方达成如下协议：黄某同意一次性还清欠款14万元；龚某受伤所产生的医药费、误工费、营养费、交通费等相关费用由黄某一次性赔付8万元。上述两项费用合计22万元。至此，一宗拖延了一年多的经济合同纠纷尘埃落定，双方握手言和。

本报讯（通讯员 张耀文）

为进一步做好军人军属法律援助工作，经过层层推选选拔，常宁市6名律师被聘请为湖南省军人军属法律援助服务人才库成员。10月12日，常宁市司法局与市军人事局联合对受聘律师进行聘书发放。

发放仪式上，市军人事局局长彭文忠对受聘律师表示了感谢，同时也希望几位同志在今后的军人军属法律援助案件中真正做到好事做好，实事做实。市司法局局长姚小明高度肯定其业务能力，并要求所有人在办理军人军属法律援助

案件时要援之以情、尽职尽责，真切让受援人感受到法律的温度、组织的关爱。仪式结束后，常宁市法律援助中心与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就法律援助事宜签订了公共法律服务合作协议。

建立军人军属法律援助人才库，事关广大官兵切身利益、社会和谐稳定，能有效解决军人后顾之忧，提升军人军属荣誉感。法援中心负责人表示，将积极发挥法律援助职能作用，持续完善拥军优属服务体系，让每名官兵能安心驻岗、保家卫国。